2018年度

中共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19年9月12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_Toc15396599)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_Toc15396600)

[二、机构设置 5](#_Toc15396601)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7](#_Toc1539660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_Toc1539660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8](#_Toc1539660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_Toc1539660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_Toc1539660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_Toc1539660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_Toc15396608)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_Toc1539660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_Toc15396610)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_Toc15396611)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2](#_Toc153966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4](#_Toc15396613)

[第四部分 附件 27](#_Toc15396614)

[附件1 27](#_Toc15396615)

[附件2 31](#_Toc15396617)

[第五部分 附表 32](#_Toc1539661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8](#_Toc15396619)

二、[收入总表 48](#_Toc15396620)

三、[支出总表 48](#_Toc1539662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8](#_Toc1539662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48](#_Toc153966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8](#_Toc153966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8](#_Toc1539662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8](#_Toc15396626)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8](#_Toc15396627)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8](#_Toc15396628)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8](#_Toc15396629)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8](#_Toc15396630)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48](#_Toc15396631)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中国共产党委广元市利州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它既是政法部门，又是党委的重要职能部门，是同级党委加强政法工作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参谋和助手，其主要职责是：

## （一）指导督促政法各部门贯彻执行中共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的指示及同级党委、政府的工作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

（二）定期分析社会治安形势，对一定时期本地的政法工作作出全面部署。

（三）组织推动政法部门开展新形势下加强和改革政法工作的调查研究，及时向同级党委提出建议和意见。

（四）指导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协调各部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

（五）研究指导政法执委会的建设和队伍建设，协助组织部门做好政法各部门领导班子建设和科、处、队、庭、室干部的考察和管理。

（六）切实履行政法委职能，抓好执法督促工作，支持和督促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协调政法各部门的关系，重大业务问题和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

（七）指导下级综治委、政法委工作。

（八）地方政法委完成同级党委和上级政法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8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我委深入推进“稳定利州、平安利州、法治利州、和谐利州”建设，为加快建设综合实力一流的现代化市辖区和生态康养旅游名市营造了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和公正规范的法治环境。2018年，全区政法系统获得国家级表彰5次、省级24次、市级23次，有力地展示了政法工作成效和政法队伍良好形象。

## 二、机构设置

政法委下属二级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纳入政法委2018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无
2. 无
3. 无

……

#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支总计517.78万元、492.51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56.26万元、163.89万元，增长43.22%、49.87%。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加、项目增加。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收入合计517.7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17.78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本年支出合计492.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3.78万元，占86.04%；项目支出68.738万元，占13.9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517.78万元、492.51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56.27万元、163.89万元，增长43.22%、49.87%。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加、项目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除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外，数据来源于财决Z01-1表，口径为“总计”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23.7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6.04%。与2017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183.58万元，增长76.42%。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提标。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23.7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201）**支出387.98万元，占78.77%；**公共安全（类204）支出**32.73万元，占,6.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208）**支出37.67万元，占7.65%；**医疗卫生（类210）**支出12.14万元，占2.46%；**住房保障（类221）**支出20.97万元，占4.25%；**农林水**（类213）支出1万元，占0.2%。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492.51**，**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201（款）3101（项）: 支出决算为352.9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合理计划。**

**2. 一般公共服务（类）201（款）3102（项）: 支出决算为3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计划合理。**

**3.公共安全（类）204（款）0202（项）: 支出决算为32.7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计划合理。**

**4.农林水（类）213（款）0599（项）: 支出决算为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合理计划。**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208（款）0505（项）: 支出决算为35.8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计划合理。**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208（款）0506（项）支出决算为1.8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计划合理。**

**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210（款）1101（项）:支出决算为12.1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计划合理。**

**8.住房保障（类）221（款）0201（项）:支出决算为20.9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计划合理。**

**（数据来源财决08表，罗列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上述“预算”口径为调整预算数。增减变动原因为决算数<项级>和调整预算数<项级>比较，与预算数持平可以不写原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23.7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67.8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55.9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数据来源财决07表，根据本部门实际支出情况罗列全部经济分类科目。）**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1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合理安排。

**（上述“预算”口径为调整预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15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8：“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17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开支内容包括：0（团组名称、出访地点、取得成效）等。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公车。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主要用于无。截至2018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无公务用车。

**3.公务接待费支出**2.15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减少0.003万元，下降0.13%。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减少。

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22批次，216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2.15万元，具体内容包括：综治中心交流学习、四川省法学会课题论谈接待项目。其中：综治中心交流学习1.85万元，四川省法学会课题论谈0.83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政法平安建设、政法三级网运行维护、法学会专项事业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3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梳理填报。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贯彻执行党的有关政法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综合协调政法各部门的工作。对政法工作作出全局性的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检查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研究制定严肃执法的具体措施督促、推动大案要案的査处工作，研究协调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的调査处理。指导政法部门领导班子建设和队伍建设，配合有关部门查处政法部门领导干部违法违纪案件，协助有关部门考察、管理政法部门的领导干部。协助管理政法系统有关专项经费。

本部门无自行组织项目绩效评价。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18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政法平安建设” “政法三级网运行维护”等3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本单位部门项目绩效目标个数3个，选取3个项目进行公开，公开内容包括完成情况综述和完成情况表）。
2. 政法平安建设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深化平安利州建设，争创全省“平安建设”先进县（区），不断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发现的主要问题：宣传力度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宣传力度和投入。
3. 政法三级网运行维护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7万元，执行数为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政法三级网运行维护(保障利州区政法部门网络设施共建信息资源共享平台的正常使用维护，及时组织政法部门学习、宣传上级的视频会议精神等,），发现的主要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法学会专项事业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法学会专项事业(组织利州区法学工作者、法律工作者学习和贯彻党的基本理论、路线 、纲领，提高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深入实际进行调查研究，反映新情况，研究新问题，加强信息交流和传播；开展同各省、各地区和国际组织间的学术交流与合作，为我区矛盾纠纷化解提供法律支持），发现的主要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政法平安建设 |
| 预算单位 | 区委政法委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5 | 执行数: | 5 |
| 其中-财政拨款: | 5 | 其中-财政拨款: | 5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深化平安利州建设，争创全省“平安建设”先进县（区），不断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 深化平安利州建设，争创全省“平安建设”先进县（区），不断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社会平安稳定 | 30 | 30 |
| 项目完成指标 |  |  |  |  |
| 项目完成指标 |  |  |  |  |
| 效益指标 | 项目效益 | 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 | 30 | 30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98% | 40 | 40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政法三级网运行维护 |
| 预算单位 | 区委政法委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7 | 执行数: | 17 |
| 其中-财政拨款: | 17 | 其中-财政拨款: | 17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保障利州区政法部门网络设施共建信息资源共享平台的正常使用维护，及时组织政法部门学习、宣传上级的视频会议精神等。 | 保障利州区政法部门网络设施共建信息资源共享平台的正常使用维护，及时组织政法部门学习、宣传上级的视频会议精神等。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视频、音频信号清晰 | 30 | 30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信息畅通 | 20 | 20 |
| 项目完成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各县区政法委均摊维护使用费更经济 | 10 | 10 |
| 项目完成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加强信息传达，保障信息的及时性 | 20 | 20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加强政法队伍建设持续性 | 10 | 10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以视频信号质量好坏委满意度 | 10 | 1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8 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法学会专项事业 |
| 预算单位 | 区委政法委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3 | 执行数: | 3 |
| 其中-财政拨款: | 3 | 其中-财政拨款: | 3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组织利州区法学工作者、法律工作者学习和贯彻党的基本理论、路线 、纲领，提高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深入实际进行调查研究，反映新情况，研究新问题，加强信息交流和传播；开展同各省、各地区和国际组织间的学术交流与合作，为我区矛盾纠纷化解提供法律支持。 | 组织利州区法学工作者、法律工作者学习和贯彻党的基本理论、路线 、纲领，提高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深入实际进行调查研究，反映新情况，研究新问题，加强信息交流和传播；开展同各省、各地区和国际组织间的学术交流与合作，为我区矛盾纠纷化解提供法律支持。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引导群众学法、尊法、守法、用法 | 20 | 20 |
| 项目完成指标 | 时效指标 | 积极开展法治实践 | 20 | 20 |
| 项目完成指标 | 社会效益 | 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 | 30 | 30 |
| 项目完成指标 | 可持续影响 | 化解社会矛盾纠纷中权威地位，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 20 | 20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参与调解、仲裁、法律咨询、法律援助、法律培训和诉讼服务等活动，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 10 | 10 |

1. **部门开展绩效评价结果。**

政法委按要求对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政法委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政法平安建设项目、政法三级网运行维护项目、法学会专项事业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政法平安建设项目、政法三级网运行维护项目、法学会专项事业项目2018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非涉密部门均需公开部门整体支出评价报告，部门自行组织的绩效评价情况根据部门实际公开）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政法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5.96万元，比2017年增加9.43万元，增长20.2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专项增加。

**（数据来源财决CS05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政法委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数据来源财决CS06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政法委共有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数据来源财决CS05表，按部门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类）…（款）…（项）：指……。

10.公共安全（类）…（款）…（项）：指……。

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款）…（项）：指……。

1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款）…（项）：指……。

14.农林水（类）…（款）…（项）：指……。

15.住房保障（类）…（款）…（项）：指……。

**（解释本部门决算报表中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请参照《2018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增减内容。）**

1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9.“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1.……。

**（名词解释部分请根据各部门实际列支情况罗列，并根据本部门职责职能增减名词解释内容。）**

第四部分 附件

## 附件1

利州区政法委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利州区政法委概况

（一）机构组成。我委属于行政单位，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一级预算单位。内设股室有办公室、政治处、督查督办室、维稳股、综治股；下属事业单位有区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区禁毒管理中心、区法学会。

（二）机构职能

## 中国共产党委广元市利州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它既是政法部门，又是党委的重要职能部门，是同级党委加强政法工作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参谋和助手，其主要职责是：

## （一）指导督促政法各部门贯彻执行中共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的指示及同级党委、政府的工作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

（二）定期分析社会治安形势，对一定时期本地的政法工作作出全面部署。

（三）组织推动政法部门开展新形势下加强和改革政法工作的调查研究，及时向同级党委提出建议和意见。

（四）指导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协调各部门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

（五）研究指导政法执委会的建设和队伍建设，协助组织部门做好政法各部门领导班子建设和科、处、队、庭、室干部的考察和管理。

（六）切实履行政法委职能，抓好执法督促工作，支持和督促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协调政法各部门的关系，重大业务问题和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

（七）指导下级综治委、政法委工作。

（八）地方政法委完成同级党委和上级政法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8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我委深入推进“稳定利州、平安利州、法治利州、和谐利州”建设，为加快建设综合实力一流的现代化市辖区和生态康养旅游名市营造了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和公正规范的法治环境。2018年，全区政法系统获得国家级表彰5次、省级24次、市级23次，有力地展示了政法工作成效和政法队伍良好形象。

（三）人员概况。2018年现有在职职工31人，其中公务员14人，工勤人员2人，事业人员,11人，退休人员4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2018年本年收入合计517.7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17.78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8年本年支出合计492.5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3.78万元，占86.04%；项目支出68.73万元，占13.9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1.严格按区财政部门预算要求，按时按质编制我委部门预算，并报送对口业务股室。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保障了正常的工作运转。

3.严控制行政经费，压缩公务费开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资产的配置严格政府采购，按照预算科目和项目资金的规定使用财政资金，保证部门整体支出的规范化、制度化。

（二）专项预算管理。

1.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

2. 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明确、量化精准，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保证专项业务的开展，在执行上是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和财经纪律的。

 （三）结果应用情况。从项目完成、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成本、时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我委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省委十一届三次、市委七届七次和区委八届六次全会精神，干部职工努力工作，创先争优，较好地完成发改工作各项工作，而且取得较好的成绩。

（二）存在问题。财务人员的业务能力还需加强，进一步适应新常态的财务工作，科学、有效地开展财务工作。

（三）改进建议。

1．加强财务知识学习，适应新常态下的财务工作，杜绝财务工作中出现问题。

2．严格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科学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同时严格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加强单位内控制度建设，建立健全财务内部控制制度，更好地发挥内部控制在提升单位内部治理水平、规范内部权力运行、促进依法行政、推进廉政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 附件2

2018年政法平安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工作开展及项目情况

政法队伍建设和政法舆论宣传工作扎实开展。一是加强党委对政法工作的领导。严格遵守《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充分发挥区委政法委总揽全局、把握方向、协调各方的核心作用，强化对区级政法部门的指导、统筹、协调。印发了《区委政法委派员列席区级政法各部门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办法（试行）》的通知。二是全面加强政法队伍纪律作风建设。认真开展警示教育和谈心谈话，严格规范干警请销假、考勤、会议纪律等管理。贯彻执行《领导干部违法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和司法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责任追究实施细则》，有力防止了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案件。三是纵深推进司法责任制改革。建立了法治人才数据库，真正把政治素养好、业务水平高、司法经验丰富、能力素质突出、能独立办案的人员遴选进法官、检察官队伍，配置到办案一线，实现科学分类管理、人员优化配置。四是大力开展“大学习、大讨论、大调研”三大活动。2018年5月26、27日举办了全区中层以上政法干部干警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读书班。政法各部门领导干部带头深入基层开展调查研究，形成了一大批调研成果，并在《四川法治报》、《调查与研究》、第五届“治蜀兴川”法治论坛发表或获奖。五是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政法宣传和舆情风险管控。全面贯彻落实中央政法委《关于在政法工作中做好依法办理、舆论引导、社会面管控“三同步”工作的意见》要求，将“三同步” 工作贯彻政法工作全过程，健全完善舆情巡察、决策指挥、分级响应等机制。2018年成功处置了“5.15学生坠楼”等舆情事件。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总体上看，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资金到位及时，项目管理规范，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5分。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指标评价内容（公式结果=x） | 评分标准 | 评价得分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差 | 较差 | 一般 | 较好 | 好 |
| 项目决策（20分） | 科学决策（10分） | 必要性 | 5 | 项目符合党中央、国务院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符合当前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政策和实际需求的吻合程度 | 不符合 |  |  |  | 符合 | 5 |  |
| 可行性 | 5 | 可行性论证充分，规划、管理办法、指导意见等制度是否健全完善 | 不符合 |  |  |  | 符合 | 5 |  |
| 项目决策（20分） | 绩效目标（10分） | 明确性 | 5 | 项目预期提供的产品、服务、效益或其他目标明确细化、可衡量（绩效目标实际明确数/应当明确个数×100%） | x=0% | 0%<x<30% | 30%≤x<60% | 60%≤x<100% | x=100% | 4 |  |
| 绩效目标（10分） | 合理性 | 5 | 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实际需求，合理可行（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实际需求的抽样项目点个数/抽样项目点总数×100%） | x<70% | 70%≤x<90% | 80%≤x<90% | 90%≤x<100% | x=100% | 5 |  |
| 项目管理（10分） | 资金管理（7分） | 资金分配 | 3 | 资金分配管理是否科学合理、规范有序；是否体现突出重点或公平性，符合财政资金改革方向 | 不符合 |  | 一般 |  | 符合 | 3 |  |
| 资金使用 | 4 | 资金使用规范（规范使用资金/资金总额×100%） | x<70% | 70%≤x<90% | 80%≤x<90% | 90%≤x<100% | x=100% | 4 |  |
| 项目执行（3分） | 执行规范 | 3 | 管理制度健全，管理过程科学规范 | 不严格 |  | 较严格 |  | 严格 | 3 |  |
| 项目绩效（特性指标70分） | 项目完成（20分） | 完成数量 | 5 | 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 | x＜85% | 85%≤x＜90% | 90%≤x＜95% | 95%≤x＜100% | x=100% | 5 |  |
| 完成质量 | 5 | 符合绩效目标设定的验收标准，达到行业基准水平 | 不符合 |  |  |  | 符合 | 5 |
| 项目绩效（特性指标70分） | 项目完成（20分） | 完成时效 | 5 | （实际完成时间-绩效目标设定完成时间）/绩效目标设定完成时间×100% | x＞15% | 15%≥x＞10% | 10%≥x＞5% | 5%≥x＞0 | x≤0 | 5 |
| 完成成本 | 5 | （实际完成成本-预计完成成本）/预计完成成本×100% | x＞15% | 15%≥x＞10% | 10%≥x＞5% | 5%≥x＞0 | x≤0 | 5 |
| 项目效益（50分） | 经济效益（可选项） | 40 | 反映相关产出对经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重点考核税收、投入产出、回报等情况的指标 |  |  |  |  |  | 9 |  |
| 社会效益（可选项） |  | 反映相关产出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重点考核撬动地方经济、就业（包括就业人数）等情况的指标 |  |  |  |  |  | 9 |  |
| 项目绩效（特性指标70分） | 项目效益（50分） | 生态效益（可选项） |  | 反映相关产出对自然环境带来的影响和效果 |  |  |  |  |  |  |  |
| 可持续效益（可选项） |  | 反映相关产出带来影响的可持续期限 |  |  |  |  |  |  |  |
| 公平效率（可选项） |  | 主要反映资金使用者是否获公平竞争的机会，以及民生类项目中受益群体是否应覆盖全覆盖，覆盖率是衡量指标。重点考核覆盖率、知晓率等指标 |  |  |  |  |  | 10 |  |
| 使用效率（可选项） |  | 重点考核使用率等指标 |  |  |  |  |  | 10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 | 反映服务对象或项目受益人对相关产出及其影响的认可程度，重点考核受益群体和社会对项目的满意率等指标 |  |  |  |  |  | 8 |  |
| 合  计 |  | 95 |  |

（二）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通过项目，保证全区重大工作的推进，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政法宣传和舆情风险管控。全面贯彻落实中央政法委《关于在政法工作中做好依法办理、舆论引导、社会面管控“三同步”工作的意见》要求，将“三同步” 工作贯彻政法工作全过程，健全完善舆情巡察、决策指挥、分级响应。

 2、项目管理

政法平安建设安排资金5万元，总共支出资金5.00万元。主要用于政法平安建设差旅费、咨询费、印刷费等。

3、项目绩效

项目区群众满意率达95%。

三、存在主要问题。工作任务重，经费紧张。

四、相关措施建议。加大资金投入。

2018年政法三级网运行维护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工作开展及项目情况

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我委深入推进“稳定利州、平安利州、法治利州、和谐利州”建设，为加快建设综合实力一流的现代化市辖区和生态康养旅游名市营造了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和公正规范的法治环境。2018年，全区政法系统获得国家级表彰5次、省级24次、市级23次，有力地展示了政法工作成效和政法队伍良好形象。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总体上看，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资金到位及时，项目管理规范，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4分。

重大项目督查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指标评价内容（公式结果=x） | 评分标准 | 评价得分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差 | 较差 | 一般 | 较好 | 好 |
| 项目决策（20分） | 科学决策（10分） | 必要性 | 5 | 项目符合党中央、国务院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符合当前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政策和实际需求的吻合程度 | 不符合 |  |  |  | 符合 | 5 |  |
| 可行性 | 5 | 可行性论证充分，规划、管理办法、指导意见等制度是否健全完善 | 不符合 |  |  |  | 符合 | 5 |  |
| 绩效目标（10分） | 明确性 | 5 | 项目预期提供的产品、服务、效益或其他目标明确细化、可衡量（绩效目标实际明确数/应当明确个数×100%） | x=0% | 0%<x<30% | 30%≤x<60% | 60%≤x<100% | x=100% | 4 |  |
| 绩效目标（10分） | 合理性 | 5 | 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实际需求，合理可行（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实际需求的抽样项目点个数/抽样项目点总数×100%） | x<70% | 70%≤x<90% | 80%≤x<90% | 90%≤x<100% | x=100% | 5 |  |
| 项目管理（10分） | 资金管理（7分） | 资金分配 | 3 | 资金分配管理是否科学合理、规范有序；是否体现突出重点或公平性，符合财政资金改革方向 | 不符合 |  | 一般 |  | 符合 | 3 |  |
| 资金使用 | 4 | 资金使用规范（规范使用资金/资金总额×100%） | x<70% | 70%≤x<90% | 80%≤x<90% | 90%≤x<100% | x=100% | 4 |  |
| 项目执行（3分） | 执行规范 | 3 | 管理制度健全，管理过程科学规范 | 不严格 |  | 较严格 |  | 严格 | 3 |  |
| 项目绩效（特性指标70分） | 项目完成（20分） | 完成数量 | 5 | 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 | x＜85% | 85%≤x＜90% | 90%≤x＜95% | 95%≤x＜100% | x=100% | 5 |  |
| 完成质量 | 5 | 符合绩效目标设定的验收标准，达到行业基准水平 | 不符合 |  |  |  | 符合 | 5 |
| 完成时效 | 5 | （实际完成时间-绩效目标设定完成时间）/绩效目标设定完成时间×100% | x＞15% | 15%≥x＞10% | 10%≥x＞5% | 5%≥x＞0 | x≤0 | 5 |
| 完成成本 | 5 | （实际完成成本-预计完成成本）/预计完成成本×100% | x＞15% | 15%≥x＞10% | 10%≥x＞5% | 5%≥x＞0 | x≤0 | 5 |
| 项目效益（50分） | 经济效益（可选项） | 40 | 反映相关产出对经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重点考核税收、投入产出、回报等情况的指标 |  |  |  |  |  | 8 |  |
| 社会效益（可选项） | 反映相关产出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重点考核撬动地方经济、就业（包括就业人数）等情况的指标 |  |  |  |  |  | 9 |  |
| 生态效益（可选项） | 反映相关产出对自然环境带来的影响和效果 |  |  |  |  |  |  |  |
| 可持续效益（可选项） | 反映相关产出带来影响的可持续期限 |  |  |  |  |  |  |  |
| 项目绩效（特性指标70分） | 项目效益（50分） | 公平效率（可选项） |  | 主要反映资金使用者是否获公平竞争的机会，以及民生类项目中受益群体是否应覆盖全覆盖，覆盖率是衡量指标。重点考核覆盖率、知晓率等指标 |  |  |  |  |  | 10 |  |
| 使用效率（可选项） | 重点考核使用率等指标 |  |  |  |  |  | 10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 | 反映服务对象或项目受益人对相关产出及其影响的认可程度，重点考核受益群体和社会对项目的满意率等指标 |  |  |  |  |  | 8 |  |
| 合  计 |  | 94 |  |

（二）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通过每月1次以上网络维护专项督查，确保了省、市、区政法系统视频会议顺利推进。

2、项目管理

政法三级网运行维护安排资金17.00万元，总共支出资金17.00万元。主要用于项目网络运行维护费。

3、项目绩效

全区政法系统获得国家级表彰5次、省级24次、市级23次，有力地展示了政法工作成效和政法队伍良好形象。项目区群众满意率达95%。

三、存在主要问题。统筹协调作用发挥不够。

四、相关措施建议。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加强区级各部门（乡镇）街道通力协作，全力推进重大项目取得成效。

。

2018年法学会专项事业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工作开展及项目情况

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精神，上级领导部门要定期听取工作汇报，帮助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把法学会工作与政法各项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同落实。法学会主要负责人参加或列席党委、政府有关会议。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总体上看，该项目决策依据充分，资金到位及时，项目管理规范，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7分。

精准扶贫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填报日期：2019.8.29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指标评价内容（公式结果=x） | 评分标准 | 评价得分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差 | 较差 | 一般 | 较好 | 好 |
| 项目决策（20分） | 科学决策（10分） | 必要性 | 5 | 项目符合党中央、国务院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符合当前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政策和实际需求的吻合程度 | 不符合 |  |  |  | 符合 | 5 |  |
| 可行性 | 5 | 可行性论证充分，规划、管理办法、指导意见等制度是否健全完善 | 不符合 |  |  |  | 符合 | 5 |  |
| 项目决策（20分） | 绩效目标（10分） | 明确性 | 5 | 项目预期提供的产品、服务、效益或其他目标明确细化、可衡量（绩效目标实际明确数/应当明确个数×100%） | x=0% | 0%<x<30% | 30%≤x<60% | 60%≤x<100% | x=100% | 4 |  |
| 绩效目标（10分） | 合理性 | 5 | 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实际需求，合理可行（绩效目标设定符合实际需求的抽样项目点个数/抽样项目点总数×100%） | x<70% | 70%≤x<90% | 80%≤x<90% | 90%≤x<100% | x=100% | 5 |  |
| 项目管理（10分） | 资金管理（7分） | 资金分配 | 3 | 资金分配管理是否科学合理、规范有序；是否体现突出重点或公平性，符合财政资金改革方向 | 不符合 |  | 一般 |  | 符合 | 3 |  |
| 资金使用 | 4 | 资金使用规范（规范使用资金/资金总额×100%） | x<70% | 70%≤x<90% | 80%≤x<90% | 90%≤x<100% | x=100% | 4 |  |
| 项目执行（3分） | 执行规范 | 3 | 管理制度健全，管理过程科学规范 | 不严格 |  | 较严格 |  | 严格 | 3 |  |
| 项目绩效（特性指标70分） | 项目完成（20分） | 完成数量 | 5 | 实际完成任务量/绩效目标设定任务量×100% | x＜85% | 85%≤x＜90% | 90%≤x＜95% | 95%≤x＜100% | x=100% | 5 |  |
| 完成质量 | 5 | 符合绩效目标设定的验收标准，达到行业基准水平 | 不符合 |  |  |  | 符合 | 5 |
| 完成时效 | 5 | （实际完成时间-绩效目标设定完成时间）/绩效目标设定完成时间×100% | x＞15% | 15%≥x＞10% | 10%≥x＞5% | 5%≥x＞0 | x≤0 | 5 |
| 完成成本 | 5 | （实际完成成本-预计完成成本）/预计完成成本×100% | x＞15% | 15%≥x＞10% | 10%≥x＞5% | 5%≥x＞0 | x≤0 | 5 |
| 项目效益（50分） | 经济效益（可选项） | 40 | 反映相关产出对经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重点考核税收、投入产出、回报等情况的指标 |  |  |  |  |  | 10 |  |
| 社会效益（可选项） | 反映相关产出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重点考核撬动地方经济、就业（包括就业人数）等情况的指标 |  |  |  |  |  | 10 |  |
| 生态效益（可选项） | 反映相关产出对自然环境带来的影响和效果 |  |  |  |  |  |  |  |
| 可持续效益（可选项） | 反映相关产出带来影响的可持续期限 |  |  |  |  |  |  |  |
| 项目绩效（特性指标70分） | 项目效益（50分） | 公平效率（可选项） |  | 主要反映资金使用者是否获公平竞争的机会，以及民生类项目中受益群体是否应覆盖全覆盖，覆盖率是衡量指标。重点考核覆盖率、知晓率等指标 |  |  |  |  |  | 10 |  |
| 使用效率（可选项） |  | 重点考核使用率等指标 |  |  |  |  |  | 10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 | 反映服务对象或项目受益人对相关产出及其影响的认可程度，重点考核受益群体和社会对项目的满意率等指标 |  |  |  |  |  | 8 |  |
| 合  计 |  | 97 |  |

（二）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通过法学会专项事业项目开展，深入推进区法学会“实体化”“实战化”运行，深化法律政策研究，围绕服务保障“三大攻坚战”、核心区建设、民营经济发展、乡村振兴法治保障开展深入研究，形成一批既有思想性、理论性，又有针对性、指导性的法学研究成果。

2、项目管理

法学会专项事业项目安排资金3万元，总共支出资金3万元。主要用于法学会专项工作差旅费、打印费、会议费、培训费等。

3、项目绩效

组织利州区法学工作者、法律工作者学习和贯彻党的基本理论、路线 、纲领，提高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深入实际进行调查研究，反映新情况，研究新问题，加强信息交流和传播；开展同各省、各地区和国际组织间的学术交流与合作，为我区矛盾纠纷化解提供法律支持。满意率达100%。

三、存在主要问题。工作任务重，资金紧张。

四、相关措施建议。加大资金投入。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